

1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广东省中医院海南医院的广东省中医院海南医院2024年中医治疗优势病种（临床循证能力提升）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广东省中医院海南医院中医治疗优势病种（临床循证能力提升）项目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福建鑫诺医疗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4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55.7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广东省中医院海南医院中医治疗优势病种（临床循证能力提升）项目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青岛大数华创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5人，营业收入为1396.0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41.4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福建鑫诺医疗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8月26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